（上接117版）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804.12
其中：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0.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09.5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8
长期应收款	-2.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0.02
2、资产减值损失	451.47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422.9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	2.35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各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共计804.12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

经测算，2025年度公司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51.47万元。

三、本年度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预计无法收回的部分工程客户应收账款进行核销，但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核销金额共计269.02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对公司的影响

（一）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255.60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255.60万元。

（二）2025年度，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共计269.02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利润产生影响。

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经审计机构审计，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例会，会议对《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事项，依据充分、合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1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185,2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9,245,283.02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220,939,916.98元，扣除公司为发行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282,662.77元（不考虑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657,254.2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6月8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492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0,165.73万元低于招股说明书中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25,000.00万元，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均同意公司对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对于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	6,994.52	6,565.73
2	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5,801.24	3,300.00
3	磁阻电机产业基地项目	5,649.29	5,100.00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554.95	1,7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3,500.00
合计		25,000.00	20,165.7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118,451,326.91元，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开设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使用了1,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截至2026年4月1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9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标准仓单实施问答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和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博伦回避表决。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配件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350.00	1.43	28.73	133.27	0.54	本次预计系公司基于2026年业务发展规划，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与2025年日常关联实际发生额有所差异。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700.00	2.86	59.19	151.21	0.62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00	0.20	0.23	9.29	0.04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0.04	-	0.64	0.00	
	小计	1,110.00	4.53	88.15	294.41	1.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60.00	0.12	6.35	38.92	0.08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06	0.99	5.36	0.01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0.06	-	-	0.00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	0.06	0.07	0.41	0.00	
	深圳市科汇万川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0	3.96	256.93	898.26	1.78	
	小计	2,150.00	4.26	264.34	942.95	1.87	
合计		3,260.00		352.49	1,237.36		

注：1.上述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均为2025年度的同类业务数据；

2.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3.此外，公司亦存在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并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及考核的相关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的情况。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配件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350.00	133.27	公司在进行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时，系基于当年业务规划，以与关联人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的预计，2025年，公司根据业务需求据实开展关联交易，导致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有所差异。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0.00	151.21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0.00	9.29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10.00	0.64	
	小计	650.00	294.4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60.00	38.92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30.00	5.36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0.00	-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	0.41	
	深圳市科汇万川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898.26	
	小计	2,650.00	942.95	
合计		3,300.00	1,237.36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关系
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03-30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39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齐新大道39号 主营业务：变压器、互感器、传感器、电力系统配电自动化产品制造；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咨询；产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淄博创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富斌、李安虎分别持有56.5220%、28.9960%、7.2460%、7.2460%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8,752.79万元，净资产20,601.73万元。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22,659.35万元，净利润2,320.36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重要的企业
淄博飞雁先行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文 注册资本：53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03-09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毅山路71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徐炳文、徐伟、袁纯勋、刁国荣、杜强分别持有41%、37%、16%、3%、3%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490.07万元，净资产693.51万元。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1078.33万元，净利润-372.13万元。	公司实控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山东富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安虎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10-23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镇齐新大道39号2号楼206室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房镇镇齐新大道39号2号楼206室 主营业务：电流互感器、电压互感器、传感器、电抗器的生产、销售；合成绝缘材料、穿墙套管、避雷针、电气产品及配件销售；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施工；电气设备修理、调试；电力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元星电子有限公司、淄博创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辉电子（淄博）有限公司、王永平分别持有55.00%、22.50%、15.75%、6.75%的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524.04万元，净资产3,217.38万元。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4,522.05万元，净利润276.95万元。	关联法人控制的企业
淄博奥瑞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传英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12-13 住所：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B座419室 主要办公地点：淄博市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B座419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工程设计服务；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设计服务；工业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互联网设备销售；电力测功电机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振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30%，山东科汇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59.17万元，净资产129.93万元。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109.82万元，净利润-34.81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20%的企业，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淄博乾惠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炳军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06-25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29号 主要办公地点：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泰路29号 主营业务：电子变压器的生产、开发、销售；电子包装制品的生产、销售；电机控制器、低压电器、微型电源设备、微型电磁转换器、电机制造、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PLC控制系统、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振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70%，耿秀丽持有3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35.28万元，净资产302.16万元。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1318.52万元，净利润12.45万元。	公司实控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科汇万川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南 注册资本：5833.333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10-31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座一单元701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座一单元701 主营业务：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机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专用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输电线路杆塔；合同能源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测功电机制造；设备监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监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资金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后资金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度，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滚动累计金额共计人民币25,700.00万元，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7,000.00万元，获得收益合计人民币81.05万元。其中，利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11,700.00万元，将募集资金专户内部分资金划转到理财专户后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14,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6月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0,000.00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024/7/15	2025/7/14	2024/7/15
7,000.00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025/7/25	2025/7/24	2025/7/2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赎回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储金1号347期	固定收益凭证	2,000.00	2025/1/10	2025/7/10	2025/7/10	0.00	2.50	24.79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5/1/14	2025/3/31	2025/3/31	0.00	1.49	10.85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5/3/3	2025/5/6	2025/5/6	0.00	2.08	5.4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	2025/4/2	2025/5/7	2025/5/7	0.00	0.60	1.37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5/5/7	2025/6/30	2025/6/30	0.00	2.05	4.55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	2025/5/13	2025/6/12	2025/6/12	0.00	1.82	3.58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7/31	2025/10/24	2025/10/24	0.00	1.66	3.87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储金1号415期	固定收益凭证	2,000.00	2025/8/4	2025/11/13	2025/11/13	0.00	2.50	13.84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9/1	2025/9/30	2025/9/30	0.00	1.55	1.23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5/9/9	2025/10/9	2025/10/9	0.00	0.95	1.41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0/1	2025/10/31	2025/10/31	0.00	1.65	1.36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2025/10/16	2025/12/17	2025/12/17	0.00	0.97	2.64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1/17	2025/12/17	2025/12/17	0.00	1.45	1.19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11/24	2025/12/31	2025/12/31	0.00	1.61	4.90
合计								0.00	-	81.05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智能电网故障监测与自动化产品升级项目”和“现代电气自动化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开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